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七台河市人民政府签订投资框架性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本次签订的框架协议仅为投资意向性文件，具体的实施内容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本协议所涉投资事项，双方后续将另行签订具体的合同进行约定。
- 2、本框架性协议的签订对公司 2019 年度业绩暂不构成重大影响。
- 3、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与控股股东深圳市华融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合作框架性协议》，目前该协议正常履行中，尚未签署正式合同文件。

一、框架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2019 年 9 月 12 日，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七台河市人民政府在七台河市签订了《投资框架性协议》。七台河市人民政府通过招商引资的形式，引入公司及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 3 万吨的石墨深加工项目。

本次签订的框架协议仅为初步接触意向性文件，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在具体合作事项明确后，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框架协议当事人情况

1、签约方基本情况

当事人：七台河市人民政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2309000018183064

地址：七台河市桃山区大同街 45 号

2、关联方关系：公司与七台河市人民政府不存在关联关系。

3、签署时间：双方于 2019 年 9 月 12 日在黑龙江省七台河市签署项目投资框架性协议。

三、框架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大力发展地区经济，合作双方本着互惠互利，实现双赢的原则，七台河市政府经招商引资公司及子公司在其区域内投资石墨深加工项目，希望以此次签约为契机，进一步探索更多合作领域，实现互惠共赢的局面。经过认真考察和多次磋商，双方达成以下框架协议：

- 1、项目名称：3万吨/年石墨深加工项目；
- 2、主要产品：天然石墨类负极材料、人造石墨类负极材料、高容量负极材料等；
- 3、项目选址及占地规模需求：项目选址拟在七台河新材料产业园；
- 4、项目投资额度及进度：具体投资金额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另行协商并签署书面协议进行约定。

四、协议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七台河市人民政府签订《投资框架协议书》，旨在与七台河市政府共同寻求发展契合点，进一步搭建合作桥梁，拓展公司新业务，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本协议的签订对公司 2019 年度业绩暂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依据合作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重大风险提示

（一）本协议仅为投资框架协议，具体事宜还需经过双方进一步商洽并签订正式合同文件，具体的合作内容、合作规模或金额等存在不确定性。

（二）本协议约定的投资事项的合作进度存在不确定性。

（三）本协议不涉及具体项目和金额，双方具体合作项目与金额以后续实际合作中签署的各项正式合同为准，暂时无法预计本协议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与控股股东深圳市华融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合作框架性协议》，目前协议正常履行中，尚未签署正式合同文件。

2、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及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在本协议签订前三个月，公告了减持计划实施情况，详见公司 2019 年 7 月 23

日、8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公告》(2019-35)、《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后持股比例低于5%的提示性公告》(2019-44)。除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外，公司尚未收到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未来三个月内的股份减持计划。

特此公告。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十八日